债券代码:163230 债券简称:20北方01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2-085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15:00-16:00

●召开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日至11月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cnrezqb@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1日发布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信息,公司定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及方式

(一)召开时间: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15:00-16:00

(二)召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瞿业栋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占成先生,独立董事祝社民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回答投资者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1月1日至11月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nrezqb@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472-2207799 0472-2207788

电子邮箱:cnrezqb@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1日

债券代码:163230 债券简称:20北方01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2-086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大股东嘉鑫有限公司在其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披露前持有公司197,319,0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312%,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嘉鑫有限公司根据其资金需求,计划自公司2022年7月7日披露其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按市场价格以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000万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550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嘉鑫有限公司按照其股份减持计划,于2022年7月28日至2022年10月28日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659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14%。

2022年7月6日,公司收到股东嘉鑫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减持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嘉鑫有限公司根据其资金需求,计划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按市场价格以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000万股公司股份,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5505%。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北方稀土第二大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嘉鑫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嘉鑫有限公司减持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函》,其按照减持计划实施减持,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现将嘉鑫有限公司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嘉鑫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97,319,020	5.4312%	其他方式取得:197,319,020股

嘉鑫有限公司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于其1997年3月7日作为发起人认购股份的历次分红送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嘉鑫有限公司	6,590,000	0.1814%	2022/7/28 ~ 2022/10/28	集中竞价交易	25.01 -32.34	175,866,969.03	190,729,020	5.2498%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嘉鑫有限公司非公司控股股东,其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嘉鑫有限公司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嘉鑫有限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股价表现、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公司将持续关注嘉鑫有限公司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进展,并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4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二级子公司兴实新材料提供8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7.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83.45%,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4.0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2.53%,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实新材料")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申请融资1,600万元,期限6个月。该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1,600万元,兴实新材料以不少于票面金额的50%交存保证金并以所存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由公司提供800万元(敞口)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为兴实新材料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2,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兴实新材料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0,800万元,兴实新材料可用担保额度为1,2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1992年1月3日

3. 注册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塘镇黄房子村

4. 法定代表人:刘丽

5. 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

6.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润滑油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35,935.20	34,600.71
负债总额	31,681.59	30,198.43
流动负债总额	31,577.82	30,198.43
银行贷款总额	5,800.00	6,050.03
净资产	4,253.61	4,402.28
-	2021年度	2022年1~7月
营业收入	94,232.75	22,103.13
利润总额	396.98	148.67
净利润	297.73	148.67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兴实新材料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兴实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华夏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2. 担保金额:800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天津泰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和中润华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兴实新材料为控股子公司泰达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泰达能源的其他股东邹凌和中润华隆提供保证式反担保,董事会认为该笔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22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30.09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7.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83.45%。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二级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3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提供10,0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7.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83.45%,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4.0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2.53%,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向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廊坊银行")申请融资10,000万元,期限12个月,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为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8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59,199.99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69,199.99万元,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10,800.01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9日

3. 注册地点: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16号

4. 法定代表人:王天昊

5. 注册资本:127,877.378万元

6.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环保类项目的投资及运营管理;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其电力生产(不含供电);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不含中介);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2,991.39	1,024,862.29
负债总额	691,291.41	694,705.11
流动负债总额	337,628.12	272,731.25
银行贷款总额	494,622.65	569,234.32
净资产	311,699.98	330,157.18
-	2021年度	2022年1~7月
营业收入	275,724.41	114,914.85
利润总额	28,587.80	13,379.67
净利润	22,263.61	10,291.84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总额为59,606.65万元,另以持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为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不存在抵押、诉讼和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四)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廊坊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债权人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其他费用、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保证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债权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险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等)及其他的主合同债务人及保证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费用,以及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债务人补足的保证金。

2. 担保金额:10,000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泰达环保提供保证式反担保,董事会认为该笔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22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30.09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97.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83.45%。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2-036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2022年4月12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理财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人民币8亿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投资理财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另外,单笔投资理财金额或委托同一机构投资理财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22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近期,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审批额度内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公司近期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期限 起息日期	投资期限 终止日期	投资盈亏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38号	自有资金	1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	2022/11/1	2023/3/28	未到期	否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8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浮动收益率	注1	注1	14.50	否
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裕鳍"系列第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 –4.90%	2022/6/23	2022/9/23	15.88	否
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22046号(股指篮子精选)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3.00%	2022/6/16	2022/12/19	未到期	否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216期E款	自有资金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3.60%	2022/6/14	2022/12/19	未到期	否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135号(中证500欧式看涨单鲨)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7.10%	2022/6/23	2022/9/21	3.70	否

注1: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7天的最短持有期限。2022年8月25日至2022年9月7日,公司在开放日分8笔合计申购该产品金额8000万元,2022年10月11日一次性全部赎回。

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上述理财产品存在受托机构所揭示的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利率风险、违约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发行失败风险、对冲干扰事件风险、其他风险等。

虽然上述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较高的投资品种,但同时存在因上述风险因素导致的投资本金损失或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二)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部将结合公司资金状况,适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积极履行相关审批程序,通过建立台账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管理,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资金的使用和收益情况。同时,公司将密切跟踪每笔投资的进展情况,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对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上述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收益率,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投资理财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期限 起息日期	投资期限 终止日期	投资盈亏金额(万元)	是否按期收回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38号	自有资金	10000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0%	2022/11/1	2023/3/28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8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浮动收益率	见上表注1	见上表注1	14.50	是	否
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裕鳍"系列第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 –4.90%	2022/6/23	2022/9/23	15.88	是	否
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22046号(股指篮子精选)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3.00%	2022/6/16	2022/12/19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216期E款	自有资金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3.60%	2022/6/14	2022/12/19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135号(中证500欧式看涨单鲨)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7.10%	2022/6/23	2022/9/21	3.70	是	否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鲁石化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 –3.60%	2022/5/27	2022/12/26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78期L款	自有资金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3.60%	2022/5/13	2022/11/14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227号	自有资金	6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8%	2022/4/22	2022/11/23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6月期321号	自有资金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6%	2022/5/16	2022/11/14	未到期	未到期	否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031期G款	自有资金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 –3.50%	2022/1/20	2022/3/24	54.27	是	否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结睿22008号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4.50%	2022/1/19	2022/4/7	16.03	是	否
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结睿22009号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4.50%	2022/1/19	2022/4/7	23.02	是	否
1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结睿22010号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4.50%	2022/1/19	2022/4/7	25.44	是	否
1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1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浮动收益率	2022/1/18	2022/4/11	0.00	是	否
16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水星季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22/1/5	2022/4/6	33.74	是	否
17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盛汇乐钱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15%	2022/1/5	2022/4/6	18.55	是	否
18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水星季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22/1/4	2022/4/5	22.54	是	否
19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盛汇乐钱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16%	2022/1/4	2022/4/5	29.93	是	否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09期E款	自有资金	6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 –3.49%	2021/9/29	2021/12/30	53.51	是	否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证券天鑫70号	自有资金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	2021/9/23	2021/12/22	16.77	是	否
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	2021/6/28	2021/12/24	166.74	是	否
2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粤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1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浮动收益率	2021/6/2	2021/12/28	292.33	是	否
24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期货–稳健纯债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1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浮动收益率	2021/5/31	2021/12/29	343.60	是	否
25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创富理财"SD7634号	自有资金	1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	2021/5/25	2021/12/14	244.71	是	否
26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证融汇汇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1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	2021/5/19	2021/11/23	297.11	是	否
27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盛汇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282期	自有资金	6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2021/5/20	2021/12/22	160.81	是	否
28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盛汇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284期	自有资金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2021/5/20	2021/12/22	107.21	是	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在手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4.1亿元。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购买理财产品协议或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79 证券简称:安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2-071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郭东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9,017,933股(目前上述股份已全部处于冻结及轮候冻结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6.39%;本次将被拍卖的股份为公司股东郭东泽先生所持有的限售流通股22,642,57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8.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已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公告了《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近日公司收到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拍卖公告:"其将于2022年11月11日10时至2022年11月12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上公开拍卖公司股东郭东泽先生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2,642,570股。"现将本次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11月11日10时至2022年11月12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公开拍卖:郭东泽持有的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2,642,570股(证券简称:安通控股,股票代码:600179,股票性质:限售流通股)。

以每股4元乘以股票总数(22,642,570股)为第一次拍卖起拍价,即90,570,280元,起拍价、保证金及增价幅度依法确定。

详情请登录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网址:http://sifa.jd.com/1641)或与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联系。

联系电话:陈先生18065385095"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郭东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9,017,933股(目前上述股份已全部处于冻结及轮候冻结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6.39%;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8.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2%。如本次拍卖成功并过户完成后,郭东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由279,017,933股减少至256,375,363股,持股比例由6.39%减少至5.87%,郭东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郭东圣先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将由453,204,784股减少至430,562,214股,持股比例由10.38%减少至9.87%。

2、目前该拍卖事项已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88017 证券简称:绿的谐波 公告编号:2022-052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孙雪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177,65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04%。公司股东上海谱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谱润创业")持有公司股份8,892,76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27%。公司股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先进制造基金")持有公司股份12,9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66%。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并于2021年8月30日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孙雪珍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5,057,501股。谱润创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3,371,667股。先进制造基金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5,057,500股。

2022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孙雪珍女士、谱润创业、先进制造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孙雪珍女士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53,4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04%。谱润创业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152,768股,减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87%。先进制造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544,081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2.7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孙雪珍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177,651	6.04%	IPO前取得:10,177,651股
谱润创业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892,768	5.27%	IPO前取得:8,892,768股
先进制造基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908,000	7.66%	IPO前取得:12,908,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谱润创业	3,152,768	1.87%	2022/7/14 ~ 2022/9/2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4.19 –202.32	552,777,581.41	已完成	5,740,000	3.40%
孙雪珍	1,753,400	1.04%	2022/8/1 ~ 2022/8/4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5.6 –208.445	333,737,657.86	已完成	8,424,251	4.99%
先进制造基金	4,544,081	2.70%	2022/7/14 ~ 2022/9/22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7.08 –201.00	785,799,824.00	已完成	8,363,919	4.9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3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科技")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余文胜先生关于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余文胜	是	10,000,000	6.63	1.25	否	否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6日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要
合计	--	10,000,000	6.63	1.25	--	--	--	--	--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余文胜	是	10,000,000	6.63	1.25	2022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31日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合计	--	10,000,000	6.63	1.25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文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余文胜	150,747,375	18.79	124,280,000	124,280,000	82.44	15.49	123,943,031	99.73	0	0
拓牌鼎汇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00,000	0.61	0	0	0	0	0	0	0	0
拓牌鼎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810,000	0.7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61,457,375	20.13	124,280,000	124,280,000	76.97	15.49	123,943,031	99.73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余文胜先生未来半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2,300,000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32.39%,占公司总股本的6.52%,对应融资余额为3.10亿元;未来一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24,280,000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76.97%,占公司总股本的15.49%,对应融资余额为8.79亿元。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还款、到期借新还旧,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余文胜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余文胜先生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文胜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余文胜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质押股份、追加担保物或追加保证金等措施以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2022-064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1188号21号楼2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3,980,9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93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晋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姜雷先生、公茂江先生、周乐先生、王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严东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储越江先生,副总经理陈国华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73,697,258	99.9506	257,715	0.0449	26,000	0.0045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2022年度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的额度划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573,677,058	99.9471	277,915	0.0484	26,000	0.004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6,655,100	99.2319	257,715	0.6977	26,000	0.0704
2	关于变更公司2022年度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的额度划分的议案	36,634,900	99.1772	277,915	0.7524	26,000	0.070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吴焕焕、程思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2-046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0月31日,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74,483股,占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的比例为1.42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50元/股、最低价为28.27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270,345.21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7.8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2日、2022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57.8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7.43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74,483股,占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的比例为1.42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50元/股、最低价为28.27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270,345.21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2-09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盈方微,证券代码:000670)已于2022年10月28日、10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经公司自查并通过致函问询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企管"),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除前期已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外,公司和舜元企管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工作会议安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2年11月2日上午9:00召开2022年第1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日停牌,在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公布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申请复牌;

5、舜元企管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4.80万元,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年三季度报告》;

3、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深交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